

●费方域

论对西方经济学态度

(一)

经济学是研究如何将稀缺的资源有效地配置给相互竞争的用途的科学。古希腊人最早创造了经济学这个名字，但只赋予它齐家之道即家庭管理法则的意思。1615年，一位不重要的重商主义者蒙克莱田·德瓦特维尔，出于“生财之学，于家于国皆同”的辩争，首次将经济学称为政治经济学。

整个十九世纪，政治经济学沿着两个不同的方向发展。一个方向是把现存的制度当作外在的，既定的或从来就有的社会秩序，强调将复杂的社会现象简约成某种可以像物理学那样准确把握的东西进行研究，试图以此来达到净化经济学科的目的。另一方向是对既定的社会制度本身提出疑问和否定，强调将生产关系作为主要内生变量进行研究，试图以此来达到拨正经济学科的目的。

在西方，第一个方向被描述成经济学科从本来具有道德、政治和规范特点的政治经济学转换成为具有工具、科学和实证特点的经济学的过程。其间，一方面，是经济学从传统意义的伦理哲学中分离出来，只研究可以纯粹用目的和手段刻划和判断的人类理性行为。另一方面，是经济学的分析和论证尽量仿效精密科学尤其是数学和物理学的做法。市场交换关系被看作方程组表达的自发趋于和谐一致的系统，对于经济活动的理解，就从这种系统的假设中取得。

稍后，经济学进一步分蘖为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最早把这两个概念抽象出来的，一说是挪威经济学家雷格勒·费里希。另一说是丁伯根在荷兰统计学院的同事德沃尔夫。可在我看来，实际上，真正使这种区分深入人心的，却是约翰·梅纳德·凯恩斯。正是他1936年问世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才使宏观经济学的理论框架，分析方法和政策措施得以确立，才使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的分离得以完成。

凯恩斯以来的宏观经济学，我以为经历了两代。第一代的特征是，从假设的经济总量的函数关系如消费函数，投资函数，货币需求函数等出发研究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这是没有微观基础的宏观经济学。第二代试图弥补这一缺陷，不论是沿着瓦尔拉斯，还是非瓦尔拉斯的方向，都积极构筑自己的微观基础，使总体的行为和关系，能合乎逻辑地从个体的行为和关系中得到说明。从混沌变为离析，再在对立中达到统一，这就是经济学走过和正在走着的道路。

不论经济学是合还是分，微观经济学的基础和核心的地位，实际始终没有发生过丝毫动摇。显然，这同十六世纪以来，滋生和哺育经济学的生产方式没有发生过根本性变化有关，也同经济学歌颂和维护的现行自由市场制度的基本信条没有发生过根本性变化有关。这样，用公理化方法，一般地，严格地，简洁地证明一般经济均衡存在性和最佳性的阿罗—德布鲁

定理，就格外值得注意。因为，它不仅严格证明了最佳的有秩序的经济配置在理论上是完全可以达到的，而且还对达到这种结果所需要的条件作了详细规定。假设的明显化，既使理论的适用范围变得容易判别，又使要出现这种结果的理想世界应该怎样变得容易理解，还使不存在这些条件的现实世界变得容易认识。

完全竞争的假设（透明性，同一性，原子性等等）几乎没有一条是真实的，实际的市场既不完全也不完善，在存在规模经济，外部效应，内部效应和政府干预的情况下，混合经济能够达到怎样的状态，这是现在经济学家要回答的问题。虽然，政府干预目前不是要不要，而是实施到何种程度的问题，但是，从根本上来说，它却还只是市场的补充和修正。

（二）

现代西方经济学是在西欧和美国的土壤上培育出来的。当它们被介绍到具有不同文化、政治、经济背景的国家中去的时候，不可避免地会发生这样一个问题：它们能有多大程度的适用性？虽然，这个问题归根结底必须诉诸经验事实回答，可是，人们却总愿意先从理论上来对它作一番探讨。

一部分西方国家的经济学家认为只存在一种经济学即罗宾斯所定义的那种经济学。这种经济学的原理，在某种意义上说，脱离了经验主义的观察和对政策的关心，完全独立于时间和空间；因此，具有普遍的适用性。

一部分非西方国家，特别是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学家则认为，社会主义制度不同于资本主义制度，所以社会主义经济学也不同于西方经济学。如果说社会主义国家可以利用西方经济学，那就意味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多少类似于，或正在变得越来越类似于资本主义制度，而这是不能接受的。因此，作为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西方经济学，不适合于社会主义国家。

显然，实际情况既不这样简单，也不这样干脆。这里的关键，在于应该怎样看待经济学的性质和应该怎样对待经济学的理论体系。

经济学是经验科学，它的研究对象，是一定社会关系中人们利用有限物质资源满足各种需要的物质生产活动。它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把握人们的这种经济活动。因此，不论是对人与人的关系的洞悉，还是对人与物关系的观察，它的内容，都应该是现实中存在原象，它的每一个概念，每一则命题，每一条原理，都应该得到逻辑的证明和实践的检验。由于认识和实践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进行的，所以同其他科学一样，经济学所揭示的，也都是有条件的真理：一方面，只在一定的条件下成立，在特定的时空中起作用；另一方面，只要条件具备，就不受时空限制，总起作用。

经济学是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不同，它的研究对象，不是独立于人之外，先于人类就已存在的自然界的运动规律，而是人参与其中，随着人们社会实践的发展而逐步展示的经济运动规律。人们的经济活动是社会历史活动，所以，每一个历史时代都有那一个历史时代的规律，处于不同发展阶段上的国家，肩负着不同的历史使命。每一个国家都有那一个国家的历史，它们过去走过的路不相同，现在走着的路也不会一样。自然界尽管也有历史，但它不是在人类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就认识论讲，自然科学不象社会科学这样受到对象本身历史发展的限制，因此，经济学是历史科学，而物理学不是。人们的经济活动是社会实践，总是在一定的制度背景和组织结构中进行，体现着人们一定的目的、要求、利益，因此，经济学与自然科学不同，带有意识形态的性质。

经济学，作为一门学科，固然有着自己区别于其他学科的特定的研究对象，有着各种经济理论都必须解决的若干基本经济问题；有着各种经济理论普遍适用的一般分析方法；有着各种经济理论共同采取的某些政策工具。但是，由于不同的国家之间，以及一个国家的不同发展阶段之间的经济情况不同，所以，共同的对象采取了因时因地不同的形态；共同的问题出现在不同制度结构中和发展水平上，共同的方法被用于分析不同的运转机制，共同的政策在不同类型经济中的作用范围、方式和结果都大相径庭。所以，经济学，在它实际存在的形态上，总是一个个深刻烙有时代和发源地印记的经济理论体系。它们每一个都是具体的，整个体系由一条被自认为是反映了所考察经济阶段主要矛盾发展始终的主要规律贯穿、统帅，并带有意识形态的性质。既然各国经济的主要矛盾不同，所走的具体道路不同。所以，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说，有多少种经济，就有多少种经济学（或者，说经济理论体系更恰当，下同）。其实，甚至关于同一种经济，也有许多种经济学。当代美国主流经济学与诸非主流经济学的对峙，就是一证。

有这么多种经济学，怎样把握？既然美国的主流经济学只是其中的一种，为什么又要对它特别地加以关注？

众多的当代经济学，可以分类把握。例如，按社会制度划分，可以有社会主义经济学和资本主义经济学；按经济发展的水平划分，可以有发达国家经济学和发展中国家经济学；按经济运行机制划分，可以有市场经济国家的经济学和计划经济国家的经济学。

对于每一种类型的经济学，可以通过典型加以把握。自由资本主义时期的中心是英国，所以，英国的经济学成为那时资本主义经济学的代表。今天，垄断资本主义的中心移到了美国，所以，抓住了美国经济学这个典型，就可以以一知万，知道其他许多种同类的经济学是怎么回事了。

以美国经济学为代表的现代西方经济学，是几百年理论探讨和经验研究相互作用的产物。发达的经济发展程度，为它反映商品经济运行过程中的变量依赖关系提供了客观的条件，由长期的理论争鸣和意见交锋沉积下来的专门知识，为它形成为一个关于经济过程的前后一贯的体系创造了主观的条件。实用性，不同程度地揭示经济现象的某些内在联系，是它得以站立起来的一条腿。虽然，它所揭示的东西，反映的只是美国的特殊情况，但是，由于一般总是寓身于特殊之中，所以，从理论上说，它应该包括商品经济普遍适用的某些一般的原理和方法。以为制度不同，不是自由市场经济，就不能向西方经济学借鉴的观点，是一种形而上学的误解。研究西方经济学，就是要在全面把握它的基础上将它体系打碎，从中取出对于我们有用的一般原理和方法。当然，即使是适用的东西，也不能照搬，因为条件不同。从彼时彼地拿来的东西，在被用于考虑此时此地的问题的时候，通常总要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修正和补充，而新的理论和新的方法，常常也就由此被创造出来。这是规律。另一方面，还要注意，在离析西方经济学的时候，切勿疏忽了它的另一条腿：或明或暗地将现存制度作为既定前提加以肯定，即通常所说的它的辩护性。

分解其体系，吸取其中合理的要素，同时注意意识形态的批判，这就是我们对待西方经济学应该持有的态度和方法。

（三）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在向西方学习和借鉴有用东西的过程中，有哪些规律性的认识应该

总结呢？我认为，至少有以下几条：

第一，有哪些东西可以借鉴，归根结底，取决于中国经济历史发展的固有逻辑。资源配置效率（静态的和动态的），是不同社会制度的各种经济都要解决的一个中心问题。过去，我们对它关注不够。从客观上讲，那是因为，当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时候，我们的首要任务是实现社会变革，把生产力从旧制度的束缚下解放出来。从主观上说，那是因为，当新制度建立后，努力发展生产力已经成为新的历史阶段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的时候，我们却未能及时地转变工作重心，还在那里一味地“拔高”生产关系。结果，让失败和挫折教训了我们，或者说，让中国经济发展的固有逻辑教训了我们。这时，我们才把着重点转移到在相对稳定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通过最优配置资源发展社会生产力的问题上来。也只有到这时，我们才放开眼光，向国外寻找资源有效配置的可供参考的途径和机制。

市场调节机制，通过价格体系协调经济运行，依靠优胜劣汰提高经济效率，是一种比较廉价的资源配置机制。西方国家运用它，已有几百年的历史，既创造了不少成熟的经验，也积累了许多代价昂贵的教训。过去，我们对它视而不见。因为我们靠指令性计划调节经济，它这一套无关我们的痛痒。同样，是中国经济发展的固有逻辑教训了我们，使我们认识到，商品经济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实行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调节机制，是有计划商品经济的题中应有之义。这时，也只有到这时，我们才伸出双手，从西方接受我们有用的市场培育和管理办法。

第二，有哪些东西适用，归根结底，取决于中国经济不断展开的实践的检验。一个概念，一条原理，一种方法，当它们从西方经济理论中被抽取出来，用于解释或者规范中国的经济实践的时候，通常总有各种争议发生。赞成者说它如何如何适用，反对者说它如何如何不适用，并分别作出各自的逻辑论证。应该看到，发生这种争论，不仅不可避免，而且是十分必要和有益的。但是，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在这个阶段，对于错的界限还是不确定的，几分适用，几分不适用，还是不太清楚的。如果有谁这时硬要充当事前诸葛亮，随意地下结论，武断地作裁定，那他一定非常愚蠢可笑。因为这种争论只有付诸实践，经过检验，才能真正明辨是分，分清界限。而且，通常这种验证还需要反复地进行多次，才能奏效。

从行政定价体制转换为市场定价体制，国外有两种不同的经验可供我们借鉴，一种是一步到位的“一揽子”转换方式，另一种是渐进的分步实施转换方式。我们究竟应当采用哪一种方式？自1979年实行价格体制改革以来，在这个问题上一直争论不休，直到经过近十年的尝试，大家的认识才逐步趋于一致：在中国，由于市场不健全，价格扭曲严重，供需矛盾突出，企业尚不能对价格作出灵敏反应等原因，所以第一种方式是行不通的，只有采用第二种方式，与其他改革步骤协调配合，才能平稳实现转换，并避免不合理比价的复归。

国有企业从政企不分到政企分开，国外也有两种不同的主张可资我们借鉴。一种主张认为，政企分开就是企业的经营由企业自己去管，并置于市场调节和竞争压力之下，政府不要去干预它们的活动。另一种主张认为，政企分开不光要解决政出多门、企业经营多目标以致无目标的弊端，而且还要解决所有者如何调动经营者的积极性和怎样对经营者的工作实施监督，使经营者不是出于他们自己的目标和利益，而是根据所有者的利益和利益拼命工作。实践证明，第二种主张比第一种主张更加全面、深刻。它不但看到了政府与企业之间的管理与被管理、调控与被调控关系，而且注意到了所有者和经营者的关系。因此，强调国有企业的

所有权应该、并且只能交给一个专门的政府机构统一行使，这个机构应同政府其他机构分开。它不但看到了所有权应该同经营权分离，而且注意到在两者间应该建立规范的委托人——代理人关系。因此它强调要让产权机制真正进入企业，还需实施有效监督和控制。相反，如果参照第一种主张，则很容易陷入企业本位论，致使产权虚置，一旦政府监控失灵，企业就会在没有产权约束的情况下自行其是。显然，这是不合适的。

第三，有哪些东西可以扎根，归根到底，取决于中国经济发展的具体规律。本世纪30年代，西方经济学家米塞斯、哈耶克和罗宾斯等人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可行性提出责难。波兰著名经济学家奥斯卡·兰格在与他们的论战中，提出（并实行）利用当代西方经济学的合理成分为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学服务的主张。此后，从事社会主义经济实践的人们，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的过程中，就自觉或不自觉，直接或间接，鲜明或隐含，持续不断或断断续续地向西方经济学采择和借鉴可供我们利用的科学成分。改革开放后的中国，这种情况变得尤为明显。

一方面，这是因为，从几十年经济建设和经济管理所存在的若干不能令人满意的现实中，人们开始感到，我们曾经全面采用的苏联经济理论模式，在许多方面都与中国的实际不相符合，因此，我们迫切需要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另一方面，大量涌现的新问题，又不容等到新的理论建成后解决。因此，就有这样一些人，他们本着求实创新的探索精神，尝试着用一些借鉴的概念、原理和方法来描述新情况，研究新问题，把其中被证明是适用的部分，提炼成新的论点，归纳进新的体系。现在，在熟悉西方经济学的人论述我国经济理论和现实问题的著述中，经常能见到似曾相识的概念和方法，道理就在这里。应该看到，从接受苏联教科书模式到提出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学体系，是一个巨大的飞跃。但是，要形成比较完整的新体系，绝非一朝一夕之功。从根本上说，它完全依赖并服务于我们在实践中成功地摸索出一条中国经济发展的具体道路；同时，也依赖并服务于我们把实践中获得的经验一条一条地概括出来，上升为理论。

曾经有这样一个问题：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学的时机是否已经成熟？或者说，现在是否已具备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学的条件？其实，这话看怎么说。

在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道路上，只要是真正使马克思主义同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实践相结合，研究了新情况，解决了新问题，概括了新经验，提出了新论点的经济理论，我们就应该承认它是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学。不这样，理论就不能发展，实践就缺乏指导。但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展开确实还不够充分，许多矛盾还没有暴露，具体道路还正在摸索，因此，应该承认，现在的这种经济学，还不是由反映中国经济发展具体道路的基本规律统帅，还不是处于总结阶段上的那种全面而不是片面的彼此联系而不是分离的经济学。不承认这一点，理论也不能发展，实践也难以由自在到自为。

显然，现在被借鉴和利用的这些概念、原理和方法，是否会被吸收进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学体系，如果被吸收的话，又会以怎样的形态（原封不动，稍加改造，还是面貌全非），处于怎样的地位上和联系之中，这些，归根结底，都将取决于中国经济实践的发展和反映这种实践的中国经济理论的形成。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学，是中国经济研究者的崇高使命，也是我们借鉴西方经济学的目的和归宿。